

2024年度
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
办公室部门预算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is overlaid on the text. The seal features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The outer ring of the seal contains the text '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Xiamen Municipal Government Office of Foreign Affairs) and the identification number '020310187315' at the bottom.

(此件主动公开)

2024年度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五、部分项目情况说明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及下属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市外办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外事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外事工作的指示和决定；研究起草外事工作地方性法规、规章和制度，拟订全市外事工作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团开展涉外工作；负责组织接待来访国宾、党宾、其他重要外宾和来本市进行公务活动的各国外交人员；协助安排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的重要外事活动；根据外交部和市政府授权，归口管理和指导全市因公出国工作；负责我市国际友好城市、友好交流城市交流交往与开拓工作；负责外国驻厦领事机构的管理事宜及有关领事业务；负责或协助处理重大涉外案（事）件及领事保护相关事务；承担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二）市外事翻译护照签证中心主要职责

服务特区外事工作，推动城市对外交往；协助市外办做好我市重要外事活动的接待翻译以及我市重要外事文书、信函、对外宣传资料的翻译工作；协助市外办做好我市因公出国人员护照的制作、颁发和管理工作；协助市外办做好与国外友好城市、友好交流城市交往活动的组织工作；协助市外办做好我市因公出国人员申办签证、企业人员 APEC 商务旅行卡申办的有关工作；协助市外办做好外国驻厦门领事机构的管理服务工作，对接厦门领事馆区。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纳入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行政机关
厦门市外事翻译护照签证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外交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外事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学在深处、谋在新处、干在实处，扎实推动外事工作高质量发展，全力服务国家总体外交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提高站位加强引领。
- （二）守正创新服务大局。
- （三）统筹管理助力发展。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部门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2024年收入预算为3,088.70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123.46万元，增长4.16%，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3,088.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088.7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

3. 事业收入0.00万元；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7. 其他收入0.00万元；

8.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二）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2024年支出预算为3,088.70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123.46万元，增长4.16%，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53.00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120.98万元，公用支出332.02万元；

2.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635.70万元；

3. 非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

（三）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2024年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预算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88.70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123.46万元，增长4.16%，主要是由于增加基本支出和发展经费。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277.7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机关人员经费及用于保障机构运转的相关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619.00万元。主要用于地方外事接待；公共外交及友城交往、领馆领事等业务；因公出入境配套业务；外事信息宣传；市领导出访及随团翻译经费；开展与金砖国家交流合作，服务金砖创新基地建设，推动重大全球倡议地方实践等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570.12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日常运行和相关专项业务工作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79.81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49.91万元。主要用于用于人员缴交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88.95万元。主要用于缴交职业年金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47.0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医疗费及“512”退休干部医疗费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3.98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医疗

费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9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7.14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其他医疗补助支出。

1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14.00万元。主要用于出入境管理系统（硬件设备更换）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与上年持平，主要是由于本部门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67.5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64.8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7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主要用于推介投洽会和市领导、本办人员出访交流等出国费用。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一事一报”原则，自2022年起出访团组经审批后再安排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64.8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国国宾、

党宾团组、外国友好人士等方面的接待活动及国内接待。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与上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2.7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2.7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部分项目情况说明

（一）地方外事工作专项项目情况

1. 项目概述

勇于承接重大外事活动、重点项目和重要外宾团组，发挥外事特色资源优势服务总体外交和厦门高质量发展。以落实中央赋予厦门综合改革试点为契机，坚持改革创新，持续打造新发展格局节点城市，建设海上合作战略支点城市，提升国际化能级，激发高质量发展活力。争取上级部门指导支持，立足厦门实际，聚焦工作重点，持续推进重大倡议地方实践，加快金砖创新基地建设，助力厦门高水平对外开放。做优存量抓实重点，拓展增量突破难点，提升质量打造亮点，创新拓展国际朋友圈。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持续提升外事参访点建设，进一步做好新时代民间外交工作。做实提升经济外事效能，深化拓展外事惠企为民服务。严格规范因公出国管理，加强涉外管理工作统筹协调，妥善处置涉外案（事）件，加强领事保护和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重点企业项目安全巡查等工作，切实维护公民和企业海外合法权益，维护涉外安全稳定大局。

2. 立项依据

根据“三定”方案及主要工作职责。

3. 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组织实施。

4. 实施方案

勇于承接重大外事活动、重点项目和重要外宾团组，发挥外事特色资源优势服务总体外交和厦门高质量发展。以落实中央赋予厦门综合改革试点为契机，坚持改革创新，持续打造新发展格局节点城市，建设海上合作战略支点城市，提升国际化能级，激发高质量发展活力。争取上级部门指导支持，立足厦门实际，聚焦工作重点，持续推进重大倡议地方实践，加快金砖创新基地建设，助力厦门高水平对外开放。做优存量抓实重点，拓展增量突破难点，提升质量打造亮点，创新拓展国际朋友圈。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持续提升外事参访点建设，进一步做好新时代民间外交工作。做实提升经济外事效能，深化拓展外事惠企为民服务。严格规范因公出国管理，加强涉外管理工作统筹协调，妥善处置涉外案（事）件，加强领事保护和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重点企业项目安全巡查等工作，切实维护公民和企业海外合法权益，维护涉外安全稳定大局。

5. 实施周期

2024年全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619.00万元，同时拟动用单位自有资金0.0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附表十一。

(二) 外事翻译护照签证中心工作专项项目情况

1. 项目概述

根据外事工作部署，配合对接国际国内相关单位，推介金砖创新基地建设，协助承接金砖创新基地建设相关任务，积极推动与金砖国家的交流合作。

根据外事工作部署，结合国际友好交流、全球发展倡议、投洽会、闽西南外事协同机制、外事调研等重要任务开展相关工作。

参加上级部门定期举办的翻译、护照、签证、外事经济、领馆管理等业务培训及相关工作会议费用。

2. 立项依据

根据主要工作职责和上级主管部门工作部署。

3. 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厦门外事翻译护照签证中心组织实施。

4. 实施方案

根据外事工作部署，配合对接国际国内相关单位，推介金砖创新基地建设，协助承接金砖创新基地建设相关任务，积极推动与金砖国家的交流合作。

根据外事工作部署，结合国际友好交流、全球发展倡议、投洽会、闽西南外事协同机制、外事调研等重要任务开展相关工作。

参加上级部门定期举办的翻译、护照、签证、外事经济、领馆管理等业务培训及相关工作会议费用。

5. 实施周期

2024年全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2.70万元，同时拟动用单位自有资金0.0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附表十一。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33.0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4.64万元，下降1.37%。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7.9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7.9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2024年实行绩效管理的一级项目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35.7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本部门无其他特别的名词需要解释。

第四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88.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6.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67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9.1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88.70	本年支出合计	3,088.7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088.70	支出总计	3,088.70

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88.70	3,088.70	2,453.00	635.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6.84	2,466.84	1,845.14	621.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66.84	2,466.84	1,845.14	621.7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77.72	1,277.72	1,277.7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9.00	619.00		619.00			
2010350	事业运行	570.12	570.12	567.42	2.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67	518.67	518.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8.67	518.67	518.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9.81	279.81	279.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91	149.91	149.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95	88.95	88.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18	89.18	89.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18	89.18	89.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07	47.07	47.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98	13.98	13.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99	20.99	20.9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14	7.14	7.1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00	14.00		14.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00	14.00		14.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00	14.00		14.0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88.7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6.84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67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89.18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00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088.70	支出总计	3,088.7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合计:		3,088.70	2,453.00	2,120.98	332.02	635.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6.84	1,845.14	1,513.13	332.02	621.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66.84	1,845.14	1,513.13	332.02	621.7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77.72	1,277.72	996.31	281.4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9.00				619.00
2010350	事业运行	570.12	567.42	516.82	50.60	2.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8.67	518.67	518.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8.67	518.67	518.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9.81	279.81	279.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91	149.91	149.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95	88.95	88.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18	89.18	89.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18	89.18	89.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07	47.07	47.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98	13.98	13.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99	20.99	20.9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14	7.14	7.1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00				14.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00				14.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00				14.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细化至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合计：		2,453.00	2,120.98	332.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8.49	1,828.49	
30101	基本工资	294.19	294.19	
30102	津贴补贴	480.92	480.92	
30103	奖金	525.16	525.16	
30107	绩效工资	50.60	50.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91	149.9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8.95	88.9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05	55.0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99	20.9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6	11.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06	151.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33		315.33
30201	办公费	21.22		21.22
30202	印刷费	1.50		1.50
30204	手续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3.90		3.90
30211	差旅费	13.00		13.00
30213	维修（护）费	2.50		2.5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0		2.80

30226	劳务费	158.94		158.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43.95		43.95
30229	福利费	7.80		7.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1		2.7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02		39.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9		13.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2.49	292.49	
30302	退休费	65.29	65.29	
30305	生活补助	5.60	5.6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00	6.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60	215.60	
310	资本性支出	16.69		16.6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91		15.9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78		0.7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7.51		2.71		2.71	64.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此表无数据。

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编码	部门（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资金性质	转移支付类型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备注：此表无数据。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329-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预算金额	支出结构	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资金	投入计划	支出结构	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资金	投入计划
	人员支出	2,120.98	2,120.98	第一季度35%, 第二季度25%, 第三季度20%, 第四季度20%。	发展经费	14.00	14.00	第一季度35%, 第二季度25%, 第三季度20%, 第四季度20%。
	公用支出	332.02	332.02	第一季度35%, 第二季度25%, 第三季度20%, 第四季度20%。	基建项目			
	部门专项	621.70	621.70	第一季度35%, 第二季度25%, 第三季度20%, 第四季度20%。	合计	3,088.70	3,088.70	
绩效目标	年度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涉及项目	涉及财政资金
	负责组织接待来访国宾、党宾、其他重要外宾和来本市进行公务活动的各国外交人员	接待外宾团组人数		大于等于	1000	人	地方外事工作专项业务经费130.00万元。	130.00
		本办人员出访交流数		大于等于	3	人		
		接待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负责我市与友城交流交往;负责外国驻厦领事机构、外国驻华使馆的管理事宜及有关领事业务	国际友城缔结数		等于	1	个	地方外事工作专项业务经费246.99万元,外事翻译护照签证中心工作专项经费2.70万元。	249.69
		国际友城互访交流数		大于等于	5	个		
		外国驻华使领馆访厦人数		大于等于	100	人		
	归口管理和指导全市因公出国(境)任务的审批、我市外国人、APEC商务卡等相关工作	审批因公电子护照		大于等于	1000	人	地方外事工作专项业务经费45.01万元。	45.01
		外事专员培训人数		大于等于	150	人		
	承担中共厦门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举办招商引资推介会		等于	1	场	地方外事工作专项业务经费3.00万元。	3.00
开展外事系统对外宣传工作。管理来厦外国记者采访工作	中英文网站、微信公众号运营维护		大于等于	200	篇	地方外事工作专项业务经费59.00万元。	59.00	
	对外宣传刊物、音频制作		大于等于	500	份			
	网络舆情监测		小于等于	20	次			
	对外宣传报道		大于等于	2	次			
协助安排重要外事活动	我市出访团组数		大于等于	5	个	地方外事工作专项业务经费117.00万元。	117.00	
开展与金砖国家交流合作,服务金砖创新基地建设,推动重大全球倡议地方实践。	开展与金砖国家交流合作,服务金砖创新基地建设,推动重大全球倡议地方实践。		大于等于	2	个	地方外事工作专项业务经费18.00万元。	18.00	
出入境管理系统(硬件设备更换)	完成出入境管理系统硬件设备更换		等于	1	台	出入境管理系统(硬件设备更换)14.00万元。	14.00	

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总目标	1. 负责组织接待来访国宾、党宾、其他重要外宾和来本市进行公务活动的各国外交人员；2. 负责我市与友城交流交往；负责外国驻厦领事机构、外国驻华使馆的管理事宜及有关领事业务；3. 归口管理和指导全市因公出国（境）任务的审批、我市外国人、APEC商务卡等相关工作；4. 承担中共厦门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5. 开展外事系统对外宣传工作。管理来厦外国记者采访工作；6. 协助安排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的重要外事活动；7. 开展与金砖国家交流合作，服务金砖创新基地建设，推动重大全球倡议地方实践；8. 根据外事工作部署，配合对接国际国内相关单位，推介金砖创新基地建设，协助承接金砖创新基地建设相关任务，积极推动与金砖国家的交流合作；9. 根据外事工作部署，结合国际友好交流、全球发展倡议、投洽会、闽西南外事协同机制、外事调研等重要任务开展相关工作；10. 参加上级部门定期举办的翻译、护照、签证、外事经济、领馆管理等业务培训及相关工作会议费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21.7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21.7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负责组织接待来访国宾、党宾、其他重要外宾和来本市进行公务活动的各国外交人员；2. 负责我市与友城交流交往；负责外国驻厦领事机构、外国驻华使馆的管理事宜及有关领事业务；3. 归口管理和指导全市因公出国（境）任务的审批、我市外国人、APEC商务卡等相关工作；4. 承担中共厦门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5. 开展外事系统对外宣传工作。管理来厦外国记者采访工作；6. 协助安排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的重要外事活动；7. 开展与金砖国家交流合作，服务金砖创新基地建设，推动重大全球倡议地方实践；8. 根据外事工作部署，配合对接国际国内相关单位，推介金砖创新基地建设，协助承接金砖创新基地建设相关任务，积极推动与金砖国家的交流合作；9. 根据外事工作部署，结合国际友好交流、全球发展倡议、投洽会、闽西南外事协同机制、外事调研等重要任务开展相关工作；10. 参加上级部门定期举办的翻译、护照、签证、外事经济、领馆管理等业务培训及相关工作会议费用。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外宾团组人数	≥1000人
			本办人员出访交流数	≥5人
			审批因公电子护照	≥1000人
			外事专办员培训人数	≥150人
			国际友城缔结数	=1个
			国际友城互访交流数	≥3个
			外国驻华使领馆访厦人数	≥100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招商引资推介会	≥1场	
		中英文网站、微信公众号运营维护	≥200篇	
		对外宣传刊物、音频制作	≥500份	
		网络舆情监测	≤20次	
		对外宣传报道	≥2次	
		开展与金砖国家交流合作，服务金砖创新基地建设，推动重大全球倡议地方实践	≥3次	

		根据部署开展金砖创新基地建设、金砖国家交流合作相关工作	≥1次
		根据部署开展国际友好交流、全球发展倡议、投洽会、闽西南外事协同机制、外事调研等相关工作	≥3次
		参加上级部门定期举办的培训、会议	≥1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待对象满意度	≥95%